國科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處

115 年度「卓越領航研究計畫」徵求公告

（Science Vanguard Research Program）

修訂日：114.09.17

一、計畫宗旨

為厚實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領先學群之研究能量，並鼓勵已嶄露亮點具發展潛力之團隊，透過資源投注以協助其進行中長期研究課題，期深化優勢領域及發展關鍵技術，達深耕學術及提升國際競爭力之目標。

二、申請資格

(一) 申請機構：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2 點規定者。

(二) 計畫主持人：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者，但不含同點第 2 款之人員。

三、計畫申請

(一) 研究計畫型別：個別型或單一整合型；

單一整合型計畫之總計畫主持人須將總計畫及子計畫書彙整成一冊，由總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

(二) 計畫執行期間：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至多 4 年。

(三) 學門代碼：「M15-卓越領航」。

(四) 申請方式：

1. 申請人請至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學術研發服務網」，在申辦項目「專題計畫類」之「隨到隨審計畫」下，進入「卓越領航研究計畫」製作計畫申請書。
2. 計畫書格式：格式請見附檔（115_SVRP），請以英文撰寫完整計畫後上載至專題計畫書表格 CM03。
3. 申請程序與期限：申請機構須完成線上申請作業，彙整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經有關人員核章，逾期不予受理。
4. 依公告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函送本會。

四、審查

(一) 審查方式依本處相關審查程序辦理，並依審查結果及預算額度擇優補助；必要時，得請計畫主持人及團隊成員簡報。

(二) 審查重點：

1. 計畫內容之創新性、前瞻性、國際競爭力。
2. 計畫目標以自然科學領域內具優勢或永續發展目標為優先。
3. 計畫主持人之研究成果，以近 5 年優先考量。

五、補助

(一) 每年度補助新案 10 件為原則。

(二) 每件計畫年平均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500 萬-1500 萬元為原則。計畫經費與主持人現執行之個人一般計畫一併考量。

(三) 計畫主持人研究主持費月支數額最高新臺幣 3 萬元，得依本會規定調整；計畫共同主持人依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得核列主持費。

(四) 申請案未獲推薦補助，恕不受理申覆。

(五) 卓越領航計畫未獲推薦，當年度未申請且未執行本會專題研究計畫者，或特殊情形經本會專案簽准，得自本會函知本計畫未通過之次日起一個月內，修改或另提計畫書內容，函送本會申請專題研究計畫隨到隨審案。

六、考評：

(一) 期中考評：計畫主持人應於各年計畫執行期滿前二個月繳交進度報告(內容包含：計畫執行進度、初步研究成果、未來執行重點等)，由本處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並得視需要邀請主持人與會簡報或進行實地考評，以核定下一年度經費，未能達到預期進度成果之計畫，本處得終止補助。

(二) 全程計畫考評：計畫主持人於全程計畫結束後三個月內繳交研究成果報告，由本處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並召開成果評鑑會議；必要時，得進行實地查訪。

七、其他

(一) 本計畫之簽約撥款、補助經費項目、經費結報及研究成果報告繳交及未盡事宜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與執行同意書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二) 聯絡窗口：張秋玲博士，電話：02-27378069，Email：annchang0105@nstc.gov.tw

(三) 本計畫線上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客服人員，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02)2737-7591、(02)2737-7592